

附件

大鹏新区 2024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 拟激励对象名单

一、个人

邓闯、冯丽娣、胡海宝、刘海洋、李淑芳、欧阳苑、苏晓静、
吴丽丽、魏志琴、游钦娟、赵梓萱、张海波、曾智

二、单位

（一）居民委员会

官湖社区居民委员会、下沙社区居民委员会、岭澳社区居民
委员会、东山社区居民委员会

（二）住宅区（住宅小区和城中村）

安居东湾半岛花园、下沙新村、下企沙

（三）学校

东岸幼儿园、葵涌中心小学、人大附中深圳学校、鹏湾幼儿
园、南澳中心小学

（四）其他重点场所

大鹏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、大鹏办事处